附件1：

福建工程学院危险废物标识填写规范

**一、废物标识**

学校危险废物标识为如图20cm×20cm橙色印刷品，由实验室建设与设备管理处根据环保部门统一要求制定，各二级单位可根据危险废物产生情况领取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危险废物** | |
| 主要成分： | 危险类别 |
| 化学名称： |
| 危险情况： |
| 安全措施： |
| 废物产生单位： | |
| 地址： | |
| 电话： 联系人： | |
| 批次： 数量： 产生日期： | |

**二、填写规范**

1、主要成分：乙醇、甲苯、环己烷等。

2、化学名称：按危险废物分类填写“有机废液”、“无机废液——废酸”、“无机废液——废碱”、“无机废液——无机盐”、“无机废液——重金属”、“包装沾染物”等。再填写废物代码。其中，实验室废液和包装沾染物代码都为900-047-49，过期化学品代码为900-999-49。

3、危险情况：有毒、易燃、腐蚀等。

4、安全措施：如密闭包装、防泄露、防火等。

5、废物产生单位：福建工程学院旗山南/北校区××学院。

6、地址：××楼××室，须写明房号。

7、电话：实验室安全责任人或课题组负责人联系方式。

8、联系人：实验室安全责任人或课题组负责人。

三、该标签用马克笔规范填写后贴在危险废物收集容器上，标签填写不清、信息不全的危险废物不得转移入库。